

四川传媒学院文件

川媒院〔2020〕22号

关于开展“2020年度校级教改项目申报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为加强我校“以评促建、以评促管、以评促改”工作，进一步深化人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育教学管理改革，引领教师专业成长，加快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队伍建设，促进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的全面提升，结合落实《中共四川传媒学院委员会、四川传媒学院关于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实施方案》的精神，经学校研究决定，现将《四川传媒学院关于开展2020年度校级教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公布如下：

根据学校教育教学改革需要和评估要求，本年度确定：

一、“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专项65项。其中

1.“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拟立30项，资助标准为3000—5000元/项；

2. “专业思政”示范专业建设项目拟立 20 项，资助标准为 10000—20000 元/项；

3. “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建设项目拟立 15 项，资助标准为 10000—20000 元/项。

二、在线课程建设专项 10—20 项。资助标准为 20000 元/项。

三、应用型示范课程建设专项 30 项。资助标准为 3000—5000 元/项。

四、专业教学团队建设专项 20 项。资助标准为 10000—20000 元/项。

五、“以评促管”专项拟立 30 项。资助标准为 3000—5000 元/项。

六、学生工作专项 30 项。其中：

1. 学生管理与服务研究拟立 20 项，资助标准为 3000—5000 元/项。

2. 学生工作团队建设拟立 10 项，资助标准为 10000—20000 元/项。

七、其它类教改项目 10—20 项。资助标准为 3000—5000 元/项。

以上七大类项目共计 195—215 项。学校要求各教学单位和职能部门认真组织本年度教改项目的申报。

特此通知。

附：《四川传媒学院关于 2020 年校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
项工作的通知》



四川传媒学院

四川传媒学院

关于2020年校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工作的 通知

各院(系、部、室),各职能部门:

为加强“迎评促建”,引领教师和管理人员专业成长,促进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的全面提升。学校决定开展“2020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一)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一方面要注重“思政课程”建设,另一方面要强化“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

(二)立足“四新”,紧密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行业发展需求,着力推进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不断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尤其要深化在新文科建设,产教深度融合、合

地址:成都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团结学院街67号
电话:028-87953103 传真:028-87953003 邮编:611745

作育人，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改革与创新。

（三）贯彻“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合格评估指导方针，紧紧围绕学校在“迎评促建”过程中的薄弱环节，以“促进教学建设，促进管理规范，促进质量提高”为重点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与建设，有利于促进学校“教学条件基本达标、教学管理基本规范、教学质量基本保证”的“三基本”目标达成。

（四）坚持“边研究、边改革、边实践”的原则，重在创新，突出研究实效，切实解决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防止项目研究仅停留于形成研究报告或论文，缺少教学实践和实效的现象。项目申报与“质量工程”建设工作相结合，与推荐申报省级教改项目相结合，与下一届“教学成果奖励”项目孵化培育相结合，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

二、立项范围和数量

本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内容和范围分七大类：即学校总体教育教学改革、教评管相促、专业教学团队建设、课程建设、信息化建设、辅导员队伍建设以及本科教学在人才培养模式、教材建设、实践教学、教学管理、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的改革。拟总体立项 195—215 项。

（一）“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

本专项旨在落实《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实施意见》（川教【2019】52号）

精神，《中共四川传媒学院委员会、四川传媒学院关于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实施方案》，包括“思政课程”“课程思政”“专业思政”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三全育人”的“大思政”格局构建、全课程思政建设、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建设、教师思想政治理论素养提升机制建设、高校课堂教学管理与建设、思想政治理论课（包括形势与政策课）水平提升、“课程思政”教学内容方法手段提升、“课程思政”教学合作机制构建、“课程思政”激励督导保障机制构建等内容。

本专项分为三类，共拟立项 65 项。

1. “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类，拟立项 30 项。其中重点项目 15 项；一般项目 15 项。

2. “专业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类，拟立项 20 项；其中重点项目 10 项；一般项目 10 项。

3. “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建设类，拟立项 15 项。其中重点项目 5 项；一般项目 10 项。

（二）在线课程建设专项

本专项主要指利用在线课程建设平台，组织开发网络课程教学视频和课程资源库（包括课程教学视频、微课视频、素材库、案例库、试题库）等内容，建设在线课程。

本专项拟立项 10—20 项

（三）应用型示范课程建设专项

本专项主要按照“产教深度融合、校企紧密合作”的思路，

利用已有的应用型课程建设基础，通过与企业合作、对接产业资源，进一步开发、综合利用两类教学资源，进一步深化课程教学改革，重构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优化考核方式，突出课程的实践性、强调课程的应用性，建设应用型示范课程，引领课程改革。优先布局“省级应用型示范专业”专业课程，优先布局其它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本专项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拟立项 30 项。其中重点项目 10 项；一般项目 20 项。

（四）专业教学团队建设专项

本专项以培育高水平“专业带头人”，组建由专业带头人领衔、中青年骨干教师参与的优质专业教学团队为主要目标，围绕教师队伍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资源建设、教学模式改革等出成果，体现专业发展特色，打造“金专”、“金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本专项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拟立项 20 项。其中重点项目 10 项，一般项目 10 项。

（五）“以评促管”专项

本专项以“促进教学建设，促进管理规范，促进质量提高”为目标，主要围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和基本要求进行对标研究。重点鼓励围绕学校“迎评促建”过程中教育教学管理方面的薄弱环节开展的相关研究，着力解决“以评促管”过程中的难点问题。

本专项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拟立项 30 项；其中重点项目 10 项，一般项目 20 项。

（六）学生工作专项

本专项旨在通过辅导员队伍建设、学生管理、学风建设、学生指导、双创及就业基地建设、第二课堂、校园文化活动等方面的研究；加强学校专职辅导员队伍建设，提升学工队伍人员素质，推动我校学生工作上台阶、出成果。进一步提升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质量，推切实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本专项分为两类，共拟立项 30 项。

1. 学生管理与服务研究：拟立项 20 项；其中重点项目 10 项，一般项目 10 项。

2. 学生工作团队建设类：拟立项 10 项；其中重点项目 5 项，一般项目 5 项。

（七）其它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除上述六大类专项之外的其它教育教学改革与研究项目，主要包括本科教学人才培养模式、教材建设、实践教学、教学管理、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的改革。要着力凸显当前的教育教学改革重点与趋势，着力与学校的定位和发展方向相契合。

本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拟立项 10—20 项。其中重点项目 10 项；一般项目 10 项。

三、申报基本要求

1. 2020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立项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原则上每个专业至少申报两个项目。学校积极鼓励各院(系、部)针对学校及本单位教育教学改革中的突出问题开展立项研究,各院(系、部)自主管理,教务处备案。

2. 校级项目实行主持人负责制。项目主持人应为我校内、外聘教师,近三年无教学事故或其他不良记录。

3. 项目主持人组织项目的申报与实施,所申报项目不得重复立项。作为项目主持人仅限申报 1 项,作为项目参与者不得超过 2 项。

4. 已经承担有学校教改项目尚未结题的教师原则上不得参与本次申报。

5. 各院(系、部)要认真梳理本单位近三年承担的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积极扩大教师的参与面,同时请各单位严格审核,若发现材料虚假情况,取消推荐资格。

四、专项项目的申报对象及验收标准

(一) “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专项

1. 申报对象:本类项目限全校内外聘教师申报。其中:“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示范课程建设项目限承担该门课程的具有主讲教师资格的课程负责人申报;“专业思政”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由该专业的专业负责人领衔申报;“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由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领衔申报。

(注:2019 年已经申报的不再另行申报,直接纳入本轮评审。

同一专业只能在“专业思政”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和“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建设项目中选择一类申报,不能两类项目同时申报)

2. 验收标准: 与“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教育教学改革目标紧密契合,能够很好地实现“课程思政”教学目的,促进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落实,达到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结题条件。其中:

“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示范课程建设项目要突出课程教学内容的政治方向正确,价值引领突出;教学设计科学合理,教学方法灵活多样,达到课程育人的目标;建成相应的示范课程。

“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建设项目要建成相应的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或者其他形式的团队成果,团队内部职称年龄结构合理,成员政治素质高,职业道德好,事业心、责任感、团队合作意识强,达到校级示范教学团队的要求。具备能够在校内进行推广的示范引领性。

“专业思政”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要着眼于本专业在培养人的过程中如何贯穿思想政治教育,要结合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通过多种形式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科学安排思想政治教育内容,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家国情怀、法制意识、社会责任、文化自信、人文情怀、工匠精神等相关思想政治教育元素从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和教育教学活动中体现出来。达到校级示范专业标准,具备能够在校内进行推广的示范引领性。

（二）在线课程建设专项

申报对象:本类项目仅限承担该门课程三年以上并且为该门课程负责人的具有主讲教师资格的教师申报。所授课程被学校教师发展中心认定为“优质示范课程”的主讲教师不受“三年以上”条件限制，并且同等条件下优先。

验收标准:在在线课程平台建成可供学生学习使用的完整课程。具体要求:

1. 内容完善,涵盖本门课程所有知识点,有完整的教学视频;
2. 呈现形式多样化,教学素材丰富,课程知识点的重点、难点部分用微课的形式呈现;
3. 有完整的教学大纲,完善的教学设计,有各章节的教学PPT(或其它形式的多媒体课件),有丰富的案例库和可供学习练习使用的试题库。

（三）应用型示范课程建设专项

1. 申报对象:本类项目仅限承担该门课程三年以上并且为该门课程负责人的具有主讲教师资格的教师申报。所授课程被学校教师发展中心认定为“优质示范课程”的主讲教师不受“三年以上”条件限制，并且同等条件下优先。

2. 验收标准:课程教学目标与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紧密契合,与真实的工作能力培养相对接;课程设计立足于工作环境,与真实的实践相对接;教学过程真学、真做,“教、学、做”相统一;教学方法多样,教学组织方式合理,能够很好地实现教学目的,

促进学生掌握真本领；与企业合作建设课程，能够引进、有效对接和利用企业（行业）的资源；教学资源丰富，学生能够有效地利用教学资源促进应用能力的提升。

（四）专业教学团队建设专项

1. 申报对象：本类项目按专业（包括创新创业教育、体育、德育等）集体申报。项目主持人原则上须具备高级职称，团队具备合理的职称、年龄结构。

2. 验收标准：专业教学团队要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通过走出去、引进来，与企业建立密切联系，与企业合作构建教学团队、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服务地方经济，培养应用型人才。专业教学团队内的职称、年龄结构合理，在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中取得成效、有突出的成果，且具备能够在校内进行推广的示范引领性。

（五）“以评促管”专项

1. 申报对象：本类项目限学校教学单位、职能处室各类管理岗位人员申报。

2. 验收标准：能够深入分析学校“迎评促建”过程中教育教学管理方面存在的实质问题，提出明确的问题解决建议与措施，补充制定或修订完善相关管理文件，切实达到解决实际问题的实效。

（六）学生工作专项

1. 申报对象：本类项目主要由学工系列专职人员申报。包括

辅导员、院系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教职人员，学生处、团委、就业办、心理健康教育中心等教职人员。

2. 验收标准：学生管理与服务研究应与学风建设、学生指导与服务的目标深度契合，能够深入分析学生管理、指导与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明确的问题解决建议与对策，切实达到解决实际问题的实效。学生工作团队建设应体现出团队合力，在学生管理、校风学风建设、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基地建设、创新创业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第二课堂以及校园文化活动等方面取得成果、彰显团队建设成效，具备能够在校内外进行推广的示范性；

达到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结题条件，完成并提供有针对性的研究报告或在公开刊物发表研究论文。

五、经费与项目管理

（一）经费管理

学校对教改项目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根据项目类别的不同，分别给予每个项目 3000—20000 元研究经费。

各类项目经费支持如下：

1. “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专项

（1）“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示范课建设：重点项目每项 5000 元，一般项目每项 3000 元；

（2）“专业思政”示范专业建设：重点项目每项 2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 1 万元；

(3) “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建设：重点项目每项 2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 1 万元。

2. 在线课程建设专项：每个项目 2 万元。

3. 应用型示范课程建设专项：重点项目每项 5000 元，一般项目每项 3000 元。

4. 专业教学团队建设专项：重点项目每项 2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 1 万元。

5. “以评促管”专项：重点项目每项 5000 元，一般项目每项 3000 元

6. 学生工作建设专项：

(1) 学生管理与服务研究：重点项目每项 5000 元，一般项目每项 3000 元。

(2) 学生工作团队建设：重点项目每项 2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 1 万元。

7. 其它教育教学改革项目：重点项目每项 5000 元，一般项目每项 3000 元。

各项目的研究经费必须用于教学研究与改革方面的开支，符合国家 and 学校的相关管理规定，实行专款专用。根据项目研究进展和情况，对效果好的项目可以酌情追加项目经费。

(二) 项目管理

1.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由教务处牵头立项，科研处负责按照学校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管理。

2. 进行阶段性检查。学校将通过多种形式对项目进展情况展开检查，对进展不好的项目，限期整改，必要时可撤销其立项。

3. 项目研究时间。“以评促管”专项项目要求在2020年8月底递交结题资料，不得延期；在线课程建设专项项目鼓励有基础、有条件的教师申报，能在8月底递交结题资料的项目优先立项；其他项目的研究周期原则上不超过1年（鼓励项目在2020年8月底结题），应于2021年5月完成结题验收工作。到期不能完成者可以办理申请延期手续。申请延期一次最多不得超过1年。

4. 项目结题。本次立项的所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必须达到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结题条件和专项验收标准。

六、申报流程

（一）申报者应填写《四川传媒学院2020年度校级教改项目申报书》（看附件）一式两份，经由本单位审核通过后，统一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并同时以“XX单位2020年度教改项目”为文件名统一发送电子版至 460574302@qq.com。

（二）各单位需对照申报要求对教师提交的申报书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的申报书按照所申报项目类别进行分别排序后，于2020年3月31日前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

（三）学校组织校内外专家，采用通讯评审和集中会评相结合的方式评审立项。

教务处教研科联系电话：028-87902005。联系人：王雪梅、刘光玲。

附件 1: “以评促管” 专项参考项目

附件 2: 四川传媒学院 2020 年度校级教改项目申报书



附件 1

“以评促管”专项参考项目：

1. 学校办学定位与特色发展研究
2. 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定位研究
3. 坚持内涵发展，注重应用型办学特色研究
4. 学校专业结构布局与调整研究
5. 校园文化建设规划与大学精神研究
6. 学校专业建设规划与实践探索
7.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8. 学校文化素质教育研究与实践
9. 教师专业能力提升研究
10. 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研究与实践
11. 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实践
12. 网络环境下学生自主学习能力的培养与评价研究
13. 教学资源平台建设与管理的研究与实践
14. 学校信息化建设规划与实践探索
15. 引导教师投入教学的机制研究
16. 学校教学工作中中心地位的政策与措施研究
17. 建立并完善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18. 本科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以 专业为例）
19. 教师队伍建设及教风建设研究
20. 实验室管理与利用研究

21. 双师型教师成长激励措施研究
22. 实验室开放管理与运行保障研究
23. 专业建设规划和建设标准研究（以 专业为例）
24. 学生文化素质拓展的研究
25. 系院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构架研究
26. 教学环节质量标准研究
27. 学生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研究
28. 提高图书利用率的措施研究

申报人可以根据评估指标自拟课题

项目 项目 项目 主持人	项目名称							
	项目起止年月		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职务		
	主要 教学 工作 情况	时间	课程名称		授课对象	学时	所在单位	
承担 教研 项目 情况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是否鉴定 组织鉴定 单位	获奖情况		
项目 组主	姓名	年龄	职称	职务	工作单位	主要教 学科研 领域	项目中 的分工	签章

要 成 员								

1、国内外同类工作现状及研究目的、意义（限 350 字以内）

2、研究（或建设）目标、主要内容、要解决的关键问题和特色。

3、技术路线和总体安排（或建设方案）。

4、预期成果形式和推广应用。

5、已有的工作基础及条件

6、经费概算

所在单位意见：

签章
二〇一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签章
二〇一 年 月 日